| **肆、107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執行符合相關規定情形** |
| --- |
| **一、 經費支用規劃與執行** |
| 審查項目 | 學校執行結果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已納入支用計畫書，**且**經校內各專責單位召開相關會議通過。
 | ■是。□否。□已納入支用計畫書，但未經相關會議通過。□未納入支用計畫書。**★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本校107、108年度獎勵、補助經費支用計畫書之計畫內容，主要以本校校務發展計畫為依據，計畫內容由相關單位提出，經單位主管同意後交由秘書室彙整後提報教育部，彙整後之經費支用計畫書經校內行政會議會議核備後，方提報教育部。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支用已訂定書面規定程序，**且**支用規定及程序合理。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填寫下列第1至3點；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本校獎補助經費完全納入年度預算規劃，預算之編列係依據本校「預算編審與執行之處理準則」辦理（請參閱附件C）。
* 本校獎補助經費支用，完全依照教育部及本校會計制度相關規定，資本門採購亦依照政府採購法規定辦理。
* 經費支用依據原編列預算執行，如於各季執行時遇突發狀況需作調整時，亦須依據本校建立預算調整機制辦理，經初審及複審會議通過後方可調整執行。
1. 規定名稱：元智大學預算編審與執行之處理準則
2. 公布時間：88.01.11訂定，107.10.31最新版本修正通過時間。
3. 通過會議：87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備查，107學年度第一次校務會議通過最新修正版本。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已執行完竣。

**※備註****1.執行完竣指已完成核銷並付款。****2.已發生債務關係或契約責任（指已於107年12月31日前驗收完成並做應付傳票）者，應於次年1月15日截止支付。****3.未執行完竣者應報經教育部核准後始得展延，並於展延期限內執行完竣。****4.未申請或申請未經核准者，應繳回未執行完竣之經費，應於每年度計畫結束後1個月內繳回計畫結餘款(含執行計畫而產生之收入)。** | ■是。 ■已於107年度全數執行完竣。 □未於107年度執行完竣之經費，已於108/1/15前主動繳回（繳回經費：$＿＿＿＿＿＿＿）。 □未於107年度執行完竣之經費，已於108/1/15前申請展延，並於展延期限內執行完竣（展延經費：＄＿＿＿＿＿＿＿）。□否（未於107年度執行完竣之經費：$＿＿＿）。 □未申請展延。 □未於108/1/15前申請展延者。 □申請未經核准者。**★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繳回或申請展延之學校發文及教育部回文之頁碼。**簡要說明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之經常門及資本門符合教育部所定支用比例（1：0.9999）**及**流用方式（資本門不得流用至經常門，經常門得流用至資本門，**且**其流用以**20%**為限）。
 | ■是。 ■未有流用情形。 □流用後符合規定。□否。**★填寫說明：勾「是」且屬「流用後符合規定」者，請填寫下表，逐項簡要說明流用情形，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  |  |
| --- | --- |
| A.教育部核定經常門總經費 | $ |
| B.教育部核定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 | $ |
| C.經常門經費流用基準(=A-B) | $ |
| D.經常門流用至資本門經費 | $ |
| E.比率(=D/C) |  |

簡要說明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使用已依「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及其經費編列基準表與學校相關經費支出規定辦理。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簡要說明。** 簡要說明本校獎補助經費確依左列規定辦理。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之帳務處理符合專款專帳管理原則，**且**相關憑證已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六章會計事務處理原則辦理。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本校對於獎補助款之支出，依規定採專款專帳管理且支出憑證及相關資料，均依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第六章會計事務處理原則辦理，專冊管理並指定專人負責保管。 |
| 1. 計畫經費支用情形、執行成效、採購案件及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等相關說明資料，已公布於學校網站。
 | ■是。□否，部分或未公布於網站。**★填寫說明：勾「是」者，請提供第1至4項有效網址；勾「否」者，請簡要說明。**本校計畫經費支用情形、會計師查核報告、執行成效及採購案件等相關說明資料，已公布於學校網站。網址：http://www.yzu.edu.tw/(1)經費支用情形：元智大學首頁＞學校行政業務＞會計室＞MENU ＞年度預算、會計師查核報表公告暨財務報表＞ 校務發展獎補助計畫使用狀況＞ 獎補助經費規劃與支用 (2)執行成效：元智大學首頁＞學校行政業務＞會計室＞MENU＞年度預算、會計師查核報表公告暨財務報表＞校務發展獎補助計畫使用狀況 ＞獎補助經費執行成效(3)採購案件：元智大學首頁＞學校行政業務＞總務處＞MENU ＞採購業務＞ 公開招標(4) 最近一學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元智大學首頁＞學校行政業務＞會計室＞MENU＞年度預算、會計師查核報表公告暨財務報表 ＞決算表公告(5) 最近一學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元智大學首頁＞學校行政業務＞會計室＞MENU＞年度預算、會計師查核報表公告暨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表公告＞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
| 1. 已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並經董事會通過。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提供董事會首次通過與歷次修正之通過時間及輔以會議紀錄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1. 100.01.10元智大學第八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

通過「元智大學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及「財團法人元智大學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訂定。1. 102.06.21元智大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

通過「本校及學校法人董事會內控制度實施手冊訂定暨後續修訂程序」。1. 102.11.14元智大學第九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
2. 通過「財團法人元智大學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及「元智大學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修訂。
3. 「學校法人董事會及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手冊修訂重點」備查。
 |
|  | 1. 「學校法人董事會及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手冊修訂重點」備查。
2. 103.11.03元智大學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學校法人及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手冊修訂重點」備查。1. 104.11.23元智大學第九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

「學校法人及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手冊修訂重點」備查。1. 105.11.14元智大學第十屆董事會第二次會議

「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手冊修訂重點」備查。1. 106.11.15元智大學第十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

「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手冊修訂重點」備查。1. 107.05.30元智大學第十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通過「財團法人元智大學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及「元智大學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修訂。1. 107.11.20元智大學第十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

「學校法人及學校內部控制制度實施手冊修訂重點」核備。1. 108.05.20元智大學第十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

通過「元智大學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辦法」修訂。會議及辦法請參閱附件F、附件G、附件H |
| 1. 已依規定設置（專、兼任）稽核人員。
 | ■是。 □已置專任稽核人員（學校年度總收入新臺幣20億元以上，或學生人數在2萬人以上者；或未達前開條件仍準用者）。 ■已置兼任稽核人員（學校年度總收入未達新臺幣20億元且學生人數未達2萬人者）。□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填寫第1至3點；勾「否」者，請簡要說明。**1. 106學年度決算總收入：1,820,380,402元
2. 106學年度學生總人數（以106年10月15日填報校庫資料為準）：9,135人
3. 現職（107學年度）之專、兼任稽核人員名單

|  |  |  |  |  |
| --- | --- | --- | --- | --- |
| 專、兼任 | 姓名 | 任職單位 | 職稱 | 職掌 |
| 兼任 | 王　瑄 | 管理學院 | 助理教授 | 主任委員 |
| 兼任 | 沈家傑 | 機械系 | 副教授 | 委員 |
| 兼任 | 黃　晧 | 工管系 | 助理教授 | 委員 |
| 兼任 | 郭文嘉 | 資管系 | 助理教授 | 委員 |
| 兼任 | 林珮瑜 | 資傳系 | 副教授 | 委員 |
| 兼任 | 呂倩如 | 管理學院 | 副教授 | 委員 |
| 兼任 | 蔡湘萍 | 管理學院 | 助理教授 | 委員 |
| 兼任 | 王盈婷 | 社政系 | 助理教授 | 委員 |
| 兼任 | 阮于珊 | 電機系(丙組) | 助理教授 | 委員 |
| 兼任 | 糠明珊 | 通識教學部 | 助理教授 | 委員 |
| 兼任 | 林勁宏 | 體育室 | 副教授 | 委員 |
| 兼任 | 賴玫玉 | 教務處 | 書記 | 委員兼組長 |
| 兼任 | 陳新霖 | 學務處 | 編纂 | 委員 |
| 兼任 | 范玉瑩 | 研發處 | 組員 | 委員 |
| 兼任 | 陳通福 | 資服處 | 技正 | 委員 |
| 兼任 | 陳怡如 | 機械系 | 組員 | 委員 |
| 兼任 | 耿慧玲 | 資訊學院 | 專員 | 委員 |
| 兼任 | 黃志強 | 管理學院 | 技正 | 委員兼組長 |
| 兼任 | 余銀珍 | 管理學院 | 組員 | 委員 |
| 兼任 | 饒浩文 | 公事室 | 辦事員 | 委員兼組長 |
| 兼任 | 李梅梅 | 體育室 | 組員 | 委員 |

簡要說明 |
| 1. 107年度計畫經費（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已於108年6月底前稽核完竣。

**※備註：稽核完竣指稽核報告已陳送校長核閱，並將副本交付監察人查閱**。 | ■是。□否，預計稽核時程：＿＿＿＿＿＿。**★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稽核計畫及稽核報告中，對於本案計畫經費稽核之情形，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1. 稽核計畫

107學年度學校內部稽核計畫於107年12月21日經校長核定後實施。1. 稽核報告

107學年度學校內部稽核結果綜合報告於108年4月18日經校長核閱，並於108年5月10日將副本陳送監察人查閱。1. 本案計畫經費稽核情形

108年3月7日稽核學校「獎補助款之收支、管理、執行及記錄作業程序」，抽核結果如下：1. 107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作業，依規定辦理收款、支用、核銷及付款作業。
2. 107年教育部獎補助款申請經費變更之項目，依規定程序辦理。
3. 107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會計處理，依規定設有專帳及專冊處理。
4. 107年度教育部獎補助款購置之財物或勞務中，分別抽核屬經常門及資本門的支出，均依規定辦理。
 |

| **肆、107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執行符合相關規定情形** |
| --- |
| **二、「經常門」執行情形** |
| 審查項目 | 學校執行結果 |
| 1. 獎勵補助教師辦法及相關制度已明訂，並經校內各專責單位召開相關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且**適時修訂與確實執行。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填寫下表；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  |  |  |  |
| --- | --- | --- | --- |
| 要點/辦法名稱 | 初次通過日期及會議名稱 | 最新修正日期及會議名稱 | 修訂公布/實施日期 |
| 1 | 元智大學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規則 | 78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院務會議通過/79年1月17日 | 105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修訂通過/106年5月3日 | 本規則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106年5月20日公告，106年8月1日實施。 |
| 2 | 元智大學教職員工敘薪辦法 | 81學年度第十四次行政會議通過/81年11月9日 | 103學年度第2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103年8月20日 |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報請私校退撫儲金委員會審核後施行，修正時亦同。103年9月2日私校退撫儲金委員會核備通過。 |
| 3 | 元智大學教職員工薪資核支要點 | 98學年度第5次行政會議通過/98年11月16日 | 107學年度第12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108年1月23日 | 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
| 4 | 元智大學延及留住特殊優秀人才彈性薪資實施辦法 | 99學年度第一次行政會議通過/99年9月6日 | 106學年度第22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107年7月4日 |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報教育部備查後實施，修正時亦同。107年8月15日教育部臺教高(五)字第1070138718號函備查 |

簡要說明 |
| 1. 學校獎勵補助教師辦法符合公平、公正、公正之原則，**且**相關規範內容及獎勵補助教師案件之審核機制與程序合理。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辦理及審查機制與程序；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本校獎勵補助教師，支應新進教師薪資（本（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主管職務加給），依本校教師聘任待遇服務規則及教職員工敘薪辦法辦理敘薪，提教校評會議審核通過，再經外部敘薪學校審核通過，送私校退撫儲金委員核備。符合公平、公正之原則，且相關規範內容及獎勵補助教師案件之審核機制與程序合理。 |
| **□學校未以獎勵補助經費支用教師人事經費（第3至5題項免填）。**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教師人事經費（「專任教師薪資」**或**「新聘及現職之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未**」超過總獎勵、補助經費（不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之**20%**。
 | ■是，支應20%以下（包含本數）。□否，支應超過20%。**★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填寫第1至2點，勾「否」者，另請簡要說明。**1.補助支應「專任教師薪資」或「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一欄表（單位：元）

|  |  |  |
| --- | --- | --- |
|  | 人數 | 金額 |
| A.專任教師薪資 | 39 | $18,657,818 |
| B.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 |  | $ |
| C.總金額（=A＋B） | $18,657,818 |
| D.107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不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 | $98,986,819 |
| E.比率（=C/D） | 18.85% |

2.特殊優秀教研人員彈性薪資相關規定名稱、實施日期及教育部備查文號簡要說明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支應教師人事經費，是以其所支薪級之本（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主管職務加給為限**，且**「**未**」包括無授課事實之教師及公立學校或政府機關退休之教師。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支用內容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支用內容：以支薪級之本（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主管職務加給為限，未包括無授課事實之教師及公立學校或政府機關退休之教師。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未**」以教師人事經費之薪資方式支應教學研究經費（含編纂教材、製作教具、改進教學、研究、研習、進修、著作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本獎補助經費，未以教師人事經費之薪資方式支應教學研究經費（含編纂教材、製作教具、改進教學、研究、研習、進修、著作、升等送審、其他等）。 |
| 1. 研究生獎助學金之核發辦法已明訂，**且**經校內專責單位召開相關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填寫下表；勾「否」者，請簡要說明。**

|  |  |  |  |
| --- | --- | --- | --- |
| 辦法名稱 | 初次通過日期及會議名稱 | 最新修正日期及會議名稱 | 修訂公布/實施日期 |
| 元智大學研究生助學金設置辦法 | 81學年度院務臨時會議通過/82.07.20 | 90學年度第二次校務會議/91.06.18 | 91.06.18/91.06.18 |
| 107年度核發原則：（簡述申請資格、平均每生獲發獎助學金之金額、權利義務等）1.獎助對象為本校各研究所之碩博士班研究生。碩士班以發給第一、二學年為原則，博士班以發給第一至四學年為原則。2.領取獎助學金之研究生，均需協助各系所有關教學工作。3.107學年度每生每月平均為＄1310。 |

簡要說明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於當年度研究生獎助學金。

 **※備註：依據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107年1月30日修正）第8點第1項第（3）款「學校於當年度研究生獎助學金得用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填寫下表，勾「否」者，另請簡要說明。**（單位：元）

|  |  |  |
| --- | --- | --- |
| 項目 | 經費來源 | 支用經費 |
| 研究生獎助學金 | 教育部核配金額 | $8,696,800 |
| 學校自籌經費 | $5,596,200 |
| 獎勵補助經費 | $0 |

簡要說明未以獎補助經費支應研究生助學金。 |
| 1. 經常門經費支用於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符合「教育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規定。

 **※備註：依據教育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106年11 月3日修正）第5點第1項第（1）款規定不得用於基本人事費、導師費、內聘社團老師指導費、校外訪視費（交通）費、誤餐費或加班費、教職員工值班費、醫師診療費、獎助學金、工讀（助學）金、校隊訓練及比賽費用、年度慶典費用（學生社團配合辦理之活動除外）、藥品費及學生自繳之各項活動費等，亦不得用於補助師生出國或旅遊。**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107年度經常門經費支用於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大多使用在補助學生活動費、活動餐費、印刷、講座鐘點費、補助學生參與校外活動車資等，前開支用均符合「教育部獎補助私立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費及學校配合款實施要點」規定。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工作」或「購置學生社團活動所需之器材設備」，**至少**已提撥總獎勵、補助經費（不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之**1.5％**辦理之。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填寫下表，勾「否」者，另請簡要說明。**（單位：元）

|  |  |
| --- | --- |
| A.學生事務與輔導相關工作及經費 | $ 966,000 |
| B.社團活動之器材設備及經費 | $1,200,000 |
| C.總提撥金額（=A＋B） | $2,166,000 |
| D.107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不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 | $98,986,819 |
| E.比率（=C/D） | 2.19% |

簡要說明 |
| 1. 獎勵補助教師之案件申請執行符合規定。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申請程序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獎勵補助教師之案件申請執行符合規定。 |
| 1. 獎勵補助教師支用內容合理。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支用內容；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獎勵補助教師支用內容合理。 |

| **肆、107年度獎勵補助經費執行符合相關規定情形** |
| --- |
| **三、「資本門」執行情形** |
| 審查項目 | 學校執行結果 |
| 1. 學校已訂有請、採購及驗收規定與財產管理、盤點等辦法（含使用年限及報廢規定）。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本校訂有元智大學財物及勞務採購作業辦法、元智大學財產管理辦法，佐證資料請參閱附件A、附件B。 |
| **■學校未以獎勵補助經費支用工程建築經費（第2至4題項免填）。** |
| 1. 工程建築之支用計畫及經費，已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准通過。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申請支用工程建築經費之學校發文及教育部回文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工程建築經費「**未**」超過總獎勵、補助經費（不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之**10%**。
 | □是。 □否。**★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填寫下表，勾「否」者，另請簡要說明。**（單位：元）

|  |  |
| --- | --- |
| A.支用工程建築總經費 | $ |
| B.107年度總獎勵補助經費（不含調升教師學術研究加給補助經費） | $ |
| C.比率（=A/B） |  |

簡要說明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支應於修建與教學直接相關環境之校舍建築，且**「未」**用於**新建**校舍工程建築、建築貸款利息補助及附屬機構。
 | □是。 □否。**★填寫說明：勾「是」或「否」者，皆請填寫下表，勾「否」者，另請簡要說明。**（單位：元）

|  |  |
| --- | --- |
| 工程項目 | 經費 |
| 1 |  | $ |
| 2 |  | $ |
| 合計 |  |

簡要說明 |
| 1. 使用本獎勵、補助經費辦理之採購案件符合「補助經費占採購金額半數以上，且補助金額在公告金額以上者」，已依政府採購法相關規定辦理。
 | ■有適用政府採購法之案件（共27件）。 ■是，已依規定辦理。  □否。 □皆未依規定辦理。 □部分未依規定辦理（＿件）。□無適用政府採購法之案件。**★填寫說明：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 |
| 1. 學校請採購程序及實施符合規定。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本校各項採購，皆依元智大學財物及勞務採購作業辦法辦理，請參閱附件Ａ。 |
| 1. 購置固定資產，其耐用年限二年以上**且**金額新臺幣一萬元以上者，已列作資本門支出。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本校固定資產使用年限兩年以上金額新台幣一萬元以上者皆已列資本門控管，並確實登錄於財管系統(佐證資料請參閱附件Ｄ)，且採購相關資料正本皆附於單案憑證後佐證，由會計室保存備查。 |
| 1. 各採購案辦理結束後（不論使用獎勵、補助經費額度多寡），已將辦理情形（含依據法規、採購標的名稱與其內容、預定採購金額、教育部獎勵、補助經費所占金額、決標金額及得標廠商等資料）公布於學校網站，**且**採購相關資料併同獎勵、補助經費相關資料，已留校備查。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請提供公告網址；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本校各採購案辦理結束後，已將辦理情形公布於學校網站且採購相關資料併同獎勵、補助經費相關資料，正本皆附於單案憑證後佐證，交由會計室留校備查。https://www.yzu.edu.tw/admin/ga/index.php/tw/2016-03-18-05-45-08/2016-03-18-06-00-05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所購置之財產已納入電腦財產管理系統，**且**財產之使用年限及報廢業依相關規定辦理，將相關資料登錄備查。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本校獎勵、補助經費所購置之財產及報廢財產相關資料皆已確實登錄備查於財管系統，佐證資料請參閱附件Ｅ。 |
| 1. 本獎勵、補助經費所購置財產之使用及保管情形良好（不得移置校外或附屬機構），**且**列有「107年度教育部校務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字樣之標籤或戳章。
 | ■是。□否。**★填寫說明：勾「是」者，請簡要說明並輔以相關佐證資料之頁碼；勾「否」者，請簡要說明。**簡要說明本校獎勵、補助經費購入之財產已列入107年度執行清冊(資料已提報本校會計室)，相關資訊登錄於本校財管系統備查，且貼妥「107年度教育部獎勵校務發展計畫獎補助款」字樣之財標（請參閱附件Ｄ圖片所示）責由各使用單位於校內保管、維護良好。 |